

许昌市司法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许昌市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持续提高全市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许昌。

（一）主动公开方面

贯彻“应公开尽公开”原则，通过司法局官网和“两微一端”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3585 条，其中市司法局网站 750 条，“法润许昌”微信公众号 1774 条，“许昌司法行政在线”微博 861 条。同时，通过市政府 12345 和公共法律服务 12348 两个平台热线，主动回应解答群众关切、满足群众合法需求。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全年未收到人民群众和企业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年度内，受市政府委托，牵头完成《许昌市人民政府规章制定程序规定》立法，以良法促善治。同时，加强规范性文件制定备案审查，本部门年度内未制发新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平台建设方面

着眼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创建，优化官网栏目设置，新增府院联动专栏。紧跟时代，新开通“法润莲城-云上驿站”微信公众号，组织多期直播节目，快捷、高效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公共法律服务信息需求。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自觉接受上级监督和人民群众监督，坚决杜绝错发、误发、漏发，年度内未发生因信息公开进行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人员变动较为频繁，不利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当前，已根据人员调整实际，指定专人负责，并积极参加上级业务部门培训，提升业务技能和专业素养。二是官网和“两微一端”信息发布有时存在时差，主要原因是部分科室信息提报认识不清。当前，已进一步明确，官网是政府信息发布第一平台，在“两微一端”发布的政务信息，要同步提报办公室，实现多平台同步发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